

# 高雄市政府道路交通安全督導會報 113 年第 1 次委員會議紀錄

壹、時間：113 年 1 月 30 日(星期二)下午 4 時 30 分

貳、地點：高雄市政府四維行政中心第三會議室

參、主席：陳市長兼召集人其邁

肆、出席單位(人員)：詳如簽到表

紀錄：梁黛嫻

伍、主席致詞：

陳勁甫顧問、李明聰顧問以及交通局張局長，與會各位委員及各單位代表，謝謝大家今天的出席，先預祝大家新年好。

以時間性而言，每個季節、每個月份都有不同事故重點，例如接下來 2 月份的農曆新年，因為外地市民返鄉，聚餐飲酒及家庭出遊使用交通工具更加頻繁，是事故的好發時期，往年新聞局會加強酒駕、路口停讓觀念宣導，警察局則會針對惡性違規如酒駕、大型車超載超重等違規行為精準執法，但農曆春節還有一個重點就在於「高齡者」，年節採買、假期走春都會增加交通風險，待會要報告的民政局、社會局，就應該提前透過所轄的關懷據點、里鄰長文康活動等社區宣導方式，多跟長輩互動、溝通交通安全觀念。

除此之外，近期學生無照駕駛事故日益增多，教育局應透過校安通報篩選熱點學校加以輔導，並與監理所合作推廣機車考照及駕訓，讓高中學生能夠擁有「學習安全駕駛」的機會，請教育局、監理所先思考看看能夠推出怎樣的創新做法、來減少無照駕駛行為，道安會報今年請安排適當時機，讓教育局、監理所針對無照駕駛防制專案報告。

展望新的一年，隨著「道路交通安全法基本法」的實施，中央道安會報的層級也改由行政院召開，22 個縣市首長都是委員，為因應行政院「國家道路交通安全綱要計畫」相關目標，交通局已彙整各局處需求、向交通部提出經費約 3 億元的「高雄市道安執行計畫」，也請積極爭取、執行，打造更安全的用路環境。

最後，接下來市府仍有多項重大活動，包含目前正在舉辦中的冬日遊樂園，以及 2、3 月陸續舉辦的多場演唱會，交通疏導計畫請交通局、警察局、捷運局務必事前妥善規劃，讓市民玩得盡興、行得平安，拜託各位，謝謝。

## 陸、交通事故統計分析(交通局)

### (一)陳顧問勁甫：

1. A1 事故的防制，若能抓對正確方法，數字必然下降。
2. 在中央道安會議上，雲林縣政府分享救護車上設置更優良的急救設備，值得學習。
3. 高齡者事故上升，尤其自摔、自撞原因應該進一步分析研究。在學校周圍會設置當心兒童等相關提醒標語，對高齡者易生事故地區，建議可以標誌或警語提醒駕駛、高齡者。

### (二)李顧問明聰：

1. 簡報第 6、7 頁各分局與各行政區 A1 死亡人數趨勢分析，可發現不同行政區有不同的特性，建議 2 頁能夠合併交叉分析。
2. 簡報第 8 頁老人事故市郊多，但簡報第 11 頁卻是市區多，其所發生事故狀態與現場工程環境的改善都不一樣，應依各自特性來執行工作。
3. 建議可找一個嚴重的事故地點投入相關面向的策略改善，以當作模範示範區推廣。

### (三)學生代表-王晉謙

1. 教育方面，教育部目前要求 4 小時「交安教育課程」，但近期發現第一線的部份老師不知如何正確去教學生，建議教育局再深入了解。
2. 李顧問所建議示範模範區，推薦鼎山街/鼎力路口，該路口自輕軌開通後路口塞滿待轉機車，導致行人未有空間可行走，應有改善必要。

### (四)主席裁示：

1. 以時間性而言，每個季節、每個月份都有不同事故重點，例如接下來 2 月份的農曆新年，因為外地市民返鄉，聚餐飲酒及家庭出遊使用交通工具更加頻繁，是事故的好發時期，往年新聞局會加強酒駕、路口停讓觀念宣導，警察局則會針對惡性違規如酒駕、大型車超載超重等違規行為精準執法，但農曆春節還有一個重點就在於「高齡者」，年節採買、假

期走春都會增加交通風險，待會要報告的民政局、社會局，就應該提前透過所轄的關懷據點、里鄰長文康活動等社區宣導方式，多跟長輩互動、溝通交通安全觀念。

2. 有關教育部所強制要求的 4 小時「交安教育課程」，請教育局研議納入國防軍訓課程內。
3. 以 112 年各行政區 A1 死亡人數趨勢顯示，以三民區、鳳山區都屬較高行政區，請分析其易肇事路口加以改善。
4. 有關雲林縣救護車上設置更優良的急救設備，降低死亡機率，請衛生局於一週內向本人報告如何提升救護車上裝備。
5. 其餘交通局及委員建議事項請各單位參考辦理。

柒、指示事項列管案件報告：

主席裁示：依交通局管考建議辦理。

捌、專案報告：

(一)高齡者交通安全宣導作為(民政局)

(二)加強宣導高齡者社區照顧關懷據點(社會局)

1. 陳顧問勁甫：

- (1)除了宣導，高齡用路環境也要去改變，此部份工務局應再加速人行環境改善的推動。
- (2)輔具建議可加警示旗、警示燈，或許民政局、社會局可於採購宣導品時考量。
- (3)高齡者過馬路速度慢，大路口最好要有庇護島，另外也要教老人去認識行人號誌。
- (4)敬老卡的點數，針對偏遠山區的長者建議提供移轉使用的可能性。

2. 李顧問明聰：

- (1)電輔車不能行駛於「車道」，而非「道路」，宣導上請注意。
- (2)同陳老師意見，針對宣導地點，也應該一併盤點行人設施。

(3) 宣導上不鼓勵長輩因為號誌秒數而用跑的。

(4) 高齡者易肇事地點建議用斑點圖或熱力圖來呈現。

### 3. 主席裁示：

(1) 未注意車前狀況、未依規定讓車為高齡者事故常見樣態，交通局在統計分析時亦有分析，高齡者「鬼切」(直接從右邊車道左轉)是造成嚴重事故的主因，但以民政局簡報而言，宣導方向卻僅著重酒駕防制，實有再精進的空間，請社會局、民政局應將「勿鬼切」、「路口停讓」等路權觀念做為高齡者事故熱區宣導重點。

(2) 高齡者事故防制是本市常態性道安重點工作，但目前交通局向交通部提出近 3 億元的「道安執行計畫」，其中「5-4 在地化互動式強化高齡者交通安全」僅提出 25 萬元需求，不足以因應本市逾 50 萬高齡人口的宣導需求，高齡者的宣導不是教育局一個單位的事，請民政局及社會局也納入本計畫協辦機關，各增加申請交通部補助經費至少 100 萬元，做為里鄰長及關懷據點宣導之用。

(3) 其餘委員建議事項請各單位參考辦理。

玖、各工作小組業務檢討報告：同意備查。

### 拾、主席結論：

高雄市是全國第一個結合消防、衛生系統以期降低事故死亡，未來交通局也應進入，利用號誌運作勾稽，在救護車送護途中無所阻礙，以搶救傷者生命。若交通事故是發生在偏遠鄉區的旗山、杉林，在救護車上生理資訊狀況的傳達，能提前讓所送達的醫院掌握傷者受傷情況，於第一時間給予立即判斷救護；春節假期請大家堅守崗位，守護市民能夠過個平安、快樂的好年。

拾壹、散會：下午 5 時 45 分。(以下空白)